

证券代码：400089

证券简称：盛运3

公告编号：2022-051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9215553592791

企业名称：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周义力

注册资本：11,740.00万

住所：阜蒙县伊吗图镇伊吗图村

经营范围：固体废弃物处理(危险废弃物除外)、垃圾发电、生活垃圾处理、灰渣回收综合利用(生产和经销)、污水处理、供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芜湖长辉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85.55%，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4.45%。

2、阜新中科热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921394004847J

企业名称：阜新中科热力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周义力

注册资本：1,050.00万

住所：阜蒙县伊吗图镇伊吗图村

经营范围：热力生产和供应，热力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0%。

3、关联关系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科”）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持有阜新中科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热力”）100%股权、间接持有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电力”）14.45%股权，阜新热力从阜新电力采购热源。

公司作为阜新电力的重要参股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第54条第（五）款“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子公司阜新热力与其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2021年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度子公司阜新热力与关联方阜新电力产生的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资金及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金额 |
|--------------|--------|----------------|----------------|
| 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 采购热源 | 140,000,000.00 | 104,098,747.16 |

2021年度，子公司阜新热力与关联方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超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审批授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遵

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以保证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节约成本为目的，均为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的关联交易，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市场化的原则下开展的关联交易，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及满足公司经营发展。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及持续性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子公司和对方已经形成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交易量按照实际发生额计算，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重整计划》、《重整协议》安排，北京中科、阜新热力、阜新电力未纳入本次重整投资范围，其股权资产将全部予以剥离与公司无关，故自2022年起不再作为公司的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